

证券代码：300745

证券简称：欣锐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3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监事会通知于2023年9月24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告知，会议于2023年9月27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3号楼35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琼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相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本次资金置换行为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仅涉及项目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智能生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4年3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股份总数的议案》

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完成自主行权0.80万股、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完成自主行权16.80万股、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上市37.50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合计增加55.10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16,513.7471万元变更为16,568.8471万元。公司的股份总数合计增加55.10万股。公司的股份总数由16,513.7471万股变更为16,568.8471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9月27日